

中共滕州市委组织部文件

滕组通字〔2017〕25号

关于在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中实施党（工）委书记抓基层党建突破项目的通知

各镇、街道党（工）委，市直各系统党委，省、枣庄市及外地驻滕单位党组织，滕州经济开发区党工委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、枣庄市委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部署要求，深化基层党建巩固提升年，进一步压实党委书记管党治党责任，着力破解基层党建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，现就深入推进实施党（工）委书记抓基层党建突破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1、**确定突破项目。**各党（工）委书记要切实增强责任意识，根据前期上报的党（工）委书记抓基层党建突破项目选题情况，对确定的突破项目深入开展调查研究，摸清底子，掌握问题，对标政策导向和先进典型，在此基础上抓紧修改完善抓基层党建突破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，制定详细的项目

实施计划表，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、目标要求、推进措施、完成时限等内容；突破项目要注重与创建基层党建示范点做好结合，因地制宜创新载体，体现各自特色、工作亮点，切实增强工作的针对性，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。

2、认真组织实施。各党（工）委书记要认真履行党建工作“第一责任人”职责，把抓基层党建突破项目作为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的有效抓手，亲自主持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，带头深入一线开展调研，定期主持召开项目推进专题工作会议，全面了解项目进展情况，帮助解决最突出问题、最棘手矛盾，加大人、财、物等支持保障力度，指导各有关责任部门单位认真落实工作任务，推动工作落实落地。各党（工）委组织（人事）部门要主动靠上服务，抓好具体实施，以点上突破带动面上提升，要按照“有创新、有特色、有成效、有影响”标准，加大典型培树和宣传力度，发挥好示范带动作用，一体推进各领域基层党建工作。要在推动问题解决的同时，注重从制度机制入手，探索建立可复制、可推广的有效做法，以制度机制巩固探索成果。

3、强化督导落实。市里将对党（工）委书记抓基层党建突破项目实行专项督导调度制度，定期对抓基层党建突破项目进展情况进行调度，随机到基层一线开展检查督导。年底，突破项目完成情况将作为党（工）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，对推进情况和实际成效单列一条，并将实施成果作为评价基层党建工作情况的重要依据。

各党（工）委要将修改完善后的党（工）委书记抓基层党建突破项目实施方案及《党（工）委书记抓基层党建突破项目实施计划表》（样式见附件），于5月24日前经党（工）委书记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报市委组织部备案（市政务中心A0936房间），同时报送电子版。每月26日前，各党（工）委要将突破项目进展情况报市委组织部。工作中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，要及时报告。

电话：5513712，邮箱：zzk938@163.com。

附：**党（工）委书记抓基层党建突破项目实施计划表

中共滕州市委组织部

2017年5月22日

附：

**党（工）委书记抓基层党建突破项目实施计划表

项目名称			
申报单位		责任人	
项 目 实 施 计 划	项目主要内容及预期目标： 主要内容：		

项 目 实 施 计 划	预期目标:	
	项目推进方式及进度安排: 推进方式:	
	进度安排:	
	项目实施时间	

(此页无正文)